

第 25 屆系友獎助學金之急難救助金 申請辦法

中興大學土木學系第 25 屆畢業系友為幫助本系具有清寒背景學弟妹，特於本系設置「第 25 屆系友獎助學金之急難救助金」，並委由財團法人中興土木科技發展文教基金會審核資格及發放，以資助清寒有急需協助之本系學生。

一、 急難救助對象：

國立中興大學土木工程學系大學部學生。

二、 申請資格：

1. 家境清寒，領有清寒證明或使用助學貸款支付學費者。
2. 家庭產生重大變故急需補助款者。
(此 2 項事因，可事後再行補證)

三、 申請辦法：

由班導師提出書面申請。

四、 申請補助金額：

本救助金之核發，同一情事以一次為限，由本基金會秘書處酌情補助、最高金額以 3 萬元為上限。

五、 本經費使用至捐助金告罄截止。

六、 本辦法需經第 25 屆系友獎助學金之捐贈者審定後實施。